

# 深圳市金新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独立董事 2016 年度述职报告

独立董事 李斌

各位股东及代表：

本人作为深圳市金新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公司”）的独立董事，根据《公司法》、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4 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块上市公司董事行为指引》、《关于加强社会公众股股东权益保护的若干规定》以及《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制度》、《独立董事年报工作制度》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与要求，在 2016 年的工作中，独立、勤勉、尽责、忠实履行职务，积极出席相关会议，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认真审议董事会各项议案，切实维护公司和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现将本人 2016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如下：

### 一、本人 2016 年度出席董事会和股东大会情况

2016 年董事会召开 9 次会议，其中现场会议 3 次，现场加通讯会议 5 次，通讯会议 1 次。本人出席会议情况如下：

本人（李斌）2016 年度出席公司会议情况

本报告期应出席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次数	以通讯和视 频方式参加 会议次数	委托出席 次数	缺席 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 亲自出席会议	列席 股东大会次数
9	5	4	0	0	否	7

本人认真出席董事会和列席股东大会，会上认真审议每项议案，积极参与讨论并提出合理化与建设性意见，履行了独立董事勤勉尽责义务。公司 2016 年董事会的召集召开符合法定程序，重大经营决策事项和其他重大事项均履行了相关程序，合法有效，因此，2016 年度本人对公司董事会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均投了赞成票，无反对、弃权情况。

### 二、本人 2016 年度发表独立意见情况

2016 年，独立董事参与讨论了公司的重大事项，在深入研究相关情况后，

依据自己的专业能力和经验作出独立判断，审慎发表独立意见。独立董事 2016 年度发表独立意见情况如下：

（一）2016 年 3 月 15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临时）会议，对会议审议的《关于参股惠州东进农牧股份有限公司 4% 股权的议案》发布了独立意见。【详见 2016 年 3 月 17 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独立董事关于公司参股惠州东进农牧股份有限公司 4% 股权的独立意见》】。

（二）2016 年 4 月 7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独立董事对公司 2015 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公司对外担保情况发表了专项说明与独立意见以及对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及 2015 年度报告相关事项发表独立意见【详见 2016 年 4 月 9 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独立董事关于对公司 2015 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公司对外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与独立意见》、《独立董事对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及 2015 年度报告相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

（三）2016 年 4 月 19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临时）会议，对会议审议的《关于公司增补董事的议案》、《关于公司增补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使用部分自有闲置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的议案》、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之标的资产 2015 年度业绩承诺涉及股份补偿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 2016 年 4 月 20 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独立董事对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临时）会议相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

（四）2016 年 5 月 30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临时）会议，对《关于调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议案》、《关于 2016 年度新增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对控股子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变更会计估计的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详见 2016 年 5 月 31 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独立董事对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临时）会议相关事项发表的事前认可意见》、《独立董事对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临时）会议相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

（五）2016 年 7 月 22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临时）会议，对会议审议的《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合资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

意见及独立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2016 年 7 月 23 日《独立董事关于公司对外投资设立合资公司暨关联交易事项发表的事前认可意见》、《独立董事关于公司对外投资设立合资公司暨关联交易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

(六) 2016 年 8 月 16 日, 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 对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情况、公司对外担保情况、公司 2016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 2016 年 8 月 18 日 (<http://www.cninfo.com.cn>) 《独立董事对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

(七) 2016 年 10 月 25 日, 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临时)会议, 对会议审议的关于转让子公司部分股权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 2016 年 10 月 26 日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独立董事关于转让子公司部分股权发表的独立意见》】。

(八) 2016 年 11 月 21 日, 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 对会议审议的《关于现金收购武汉天种畜牧有限责任公司部分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详见 2016 年 11 月 22 日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独立董事关于现金收购武汉天种畜牧有限责任公司部分股权暨关联交易事项发表的事前认可意见》、《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临时)会议相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

### 三、保护社会公众股股东合法权益方面所做的工作

#### (一) 参与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所作出的履职工作

1、本人为审计委员会召集人, 根据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及《审计委员会年报工作制度》等相关规定, 报告期内,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行了相关监督和核查工作, 并同公司内外部审计机构都保持了良好的沟通。2016 年度, 审计委员会共召开了 6 次会议, 其中 4 次例会, 2 次临时会议。会议例会按季度召开, 就每个季度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关联交易情况及控股股东和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情况、定期报告、变更会计估计、审计部工作报告等进行了审议。临时会议听取了会计师事务所 2015 年度公司审计工作的总结报告、审议了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等事项。

2、本人为提名委员会委员，本人恪尽职守，积极参加报告期内召开的提名委员会会议。报告期内，提名委员会召开会议一次，会议提名并补选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事项。

### **(二) 参与公司经营决策和管理所作出的履职工作**

作为公司独立董事，本人在 2016 年度主动调查、获取做出决策所需要的资料，通过电话、邮件、会议等形式与公司经营管理层保持充分沟通与交流。重点关注公司生产经营、财务管理、关联交易、对外财务资助、对外担保等情况。凡经董事会审议的事项，事先都对相关资料进行认真审核，并详尽了解有关情况，能够用自己的专业知识和管理经验向公司提出合理化的意见和建议。

### **(三) 为监督公司信息披露工作所作出的履职工作**

对公司信息披露情况等进行监督和核查，确保公司能够按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规范信息披露行为，促进公司依法规范运作；维护公司股东、债权人及其利益相关人的合法权益；保证披露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

### **(四) 加强培训与学习所作出的履职工作**

报告期内，本人自觉学习掌握中国证监会、深圳证监局及深圳证券交易所最新的法律法规和各项规章制度，并积极参加上述机构、公司、保荐机构以各种方式组织的相关培训。加深了对相关法规尤其是保护社会公众股股东权益等专业知识的认识和理解，积极与其他公司的独立董事交流，探讨独立董事的履职经验和行业价值，借鉴优秀经验，进一步有效提高了履职能力。

## **四、其他事项**

- 1、2016 年度，无提议召开董事会的情况；
- 2、2016 年度，无提议召开临时股东大会情况；
- 3、2016 年度，无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的情况。

以上是本人 2016 年度履职情况的汇报。2016 年本人将继续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独立、公正地履行职责，切实维护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 五、联系方式

独立董事：李斌

电子邮箱： lb12176@163.com

独立董事：李斌

二〇一七年四月二十八日